

富安达科技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二〇二〇年第一号)

基金管理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富安达科技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9年11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606号文注册募集。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或“本公司”）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招募说明书约定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披露与更新要求，自《信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后开始执行。

一、基金管理人

一、概况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蒋晓刚

成立时间：2011 年 4 月 27 日

电话：（021）61870999-6203

联系人：吴定婷

注册资本：8.18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544 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股东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49%；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26%；南京市河西新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 25%。注册资本为 8.18 亿元人民币。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十一个一级部门，分别是：投资管理部、研究发展部、市场营销部、机构业务部、产品创新部、信息技术部、基金事务部、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和监察稽核部。投资管理部在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的领导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公司所管理基金的投资运作，实现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确保投资管理目标和风险控制目标的实现。研究发展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基金管理的实际需求，把握产品设计定位，开展策略研究、行业研究、上市公司研究和数量研究工作，为公司投资管理业务提供有效的研究支持平台。市场营销部：负责公司公募基金、专户等产品代销渠道的开拓与维护，营销协议的制定和实施，产品的发行和持续销售工作；负责公司各种产品的营销策划及实施；负责公司品牌的建设，媒体关系管理等工作；负责公司官网网络营销和客服中心的运维工作，提升公司知名度和信誉度。机构业务部负责公司机构客户的开发与维护，完成相

应的业务销售任务，增进并维护公司与机构客户业务关系。产品创新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提供公司产品策略建议，把握产品设计定位，提出产品设计思路，建立并完善公司高效产品线，促进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信息技术部根据公司整体发展策略，规划公司信息技术体系架构，构建完善的信息技术平台；负责公司信息技术系统的规划、建设、运营和维护，为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信息的安全保密和企业信息化提供有效的保障。基金事务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负责基金的财务核算、资产估值、注册登记、资金清算等相关业务，维护基金交易的正常有序运作。综合管理部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负责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年度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的拟定、推行、跟踪和执行效果评估工作；负责公司制度建设、文秘管理、外部联络、内部宣传、信息调研、行政后勤管理，为公司日常运作、领导战略决策提供支持和服务。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和人力资源管理现状参与制订人力资源战略规划；负责制定、执行和优化人力资源管理政策，运作和维护人力资源体系；建立和完善人才梯队的配置和储备；制定并组织员工培训和开发；组织、实施和监督各部门的员工绩效管理；宣传、贯彻公司价值理念，组织员工活动，提供员工帮助，增强组织凝聚力；维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人力资源优势。计划财务部负责公司全面预算的编制、会计核算、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定期进行财务分析，为公司发展和管理层决策提供依据；同时建立健全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与财务有关的内控制度；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公司资产清查，监督公司自有财产的管理，保证公司自有财产记录准确和安全；并接受并配合国家监管机构、社会审计机构和公司内部监察稽核部门的检查。监察稽核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负责公司规章制度的审核，检查、监督各部门执行情况；对基金管理的各个环节进行全程风险管理；负责公司专项审计、信息披露内容的审核、对外文件的法律审核，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的有效实施。

截止到 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总人数 68 人，具有基金从业资格的人数为 66 人，其中 75.0%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历。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内部监察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

蒋晓刚先生，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经纪业务管理部总经理、业务总监，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副董事长：

杜文毅先生，1963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南京交通学校财会教研室工作，江苏交通规划设计院计划财务室副主任、主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副处长，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副处长、处长，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部长。

董事：

胥海先生，1973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南京证券公司电脑部、营业部、基建办职员；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行政管理部职员兼团委副书记，公司团委副书记（主持工作），行政管理部副经理兼公司团委副书记；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大厂营业部副总经理，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云南北路营业部副总经理，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凤凰北街营业部副总经理，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惠新西街营业部副总经理，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先烈中路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云南北路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江苏省镇江市扬中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挂职)。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敏先生，1968 年 11 月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南京市医药管理局科员，国泰证券公司南京营业部交易管理部副经理，南京市城市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投资财务部，南京城建项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计划考核岗，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融资岗，南京城建项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副经理，河西国资集团投资部投融资管理、合同管理主管。现任河西国资集团投资与资产管理部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主管。

张丽珉女士，1963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助理会计师。历任

南京金融高等专科学校（现名南京审计学院）教师、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常府街证券营业部主办会计、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龙蟠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资产结算存管中心总经理助理、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龙蟠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吴战峰先生，1968 年 8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大投资公司投资部经理，平安证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招商证券研发中心高级分析师，国信证券研究所首席分析师，国投瑞银基金高级组合经理，国泰基金基金经理，天治基金总经理助理兼研究总监。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总监、富安达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富安达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独立董事：

赵顺龙先生，1965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教授。历任南京化工学院社科部教师，南京化工大学社科系教师，南京化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系副主任、副教授，南京工业大学（原南京化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现任南京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

刘健先生，1955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律师。历任南京绵织厂劳动干事、人事负责人，南京内燃机配件五厂党务、人事负责人，南京大量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苏金鼎英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上海市建纬（南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

江涛女士，1967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历任深圳赛格集团市场部外贸业务员，深圳石化集团秘书科长、海外企业管理部副总，招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总部总助、北京代表处副主任，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办副主任（主持），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办主任、执委会委员。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

刘宁女士，1967 年 11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历任南京市审计局政财金融审计处科员，金融审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

主任科员，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监事：

林海涛先生，1969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安徽水利电力学校教师，安徽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教师，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现任南京市河西新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控股（集团）下属南京金帆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玮先生，1982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历任深圳市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息管理职员，交通控股公司投资发展部副主管、主管。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

范仲文先生，1981 年 8 月出生，大学本科，经济学学士。历任兴业证券梅花路营业部员工，华泰柏瑞基金有限公司渠道部高级经理，富安达基金（筹）市场营销华东区大区总监，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华东大区总监兼机构销售部经理、部门副总监（主持工作）。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总监。

黄懿稚女士，1974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金新信托上海管理总部人力资源部薪酬福利主管，民安证券上海管理总部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富安达基金筹备组人力资源负责人，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历任部门经理，部门副总监（主持工作）。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

戚明龙先生，1976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南京证券上海南车站路营业部市场部副经理、南京云南北路营业部市场部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

胥海先生（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副总经理：

沈伟青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南京市证券公司上海长宁支路营业部、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南车站路证券营业部员工，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上海南车站路证券营业部交易部经理，西北证券托管组银川福州南街证券营业部托管小组成员，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常熟吉祥商城证券营业部、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南车站路证券营业部、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西藏南路证券营业部、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新华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番禺路证券营业部、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督察长：

李理想先生，硕士研究生。历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法务，富安达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合规风控部总监助理、副总监、总监，富安达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首席信息官：

孙爱民先生，中共党员，硕士。历任南京电声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工程师，南京市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电脑工程师，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新华路营业部 IT 工程师，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监助理、副总监、总监。现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兼信息技术部总监。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吴战峰先生（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孙绍冰先生，金融学硕士。现任富安达科技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富安达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历任齐鲁证券研究所行业研究员，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行业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胥海先生（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吴战峰先生（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李飞先生，博士研究生。历任上海应用技术学院财政经济系教师，聚源数据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中心项目经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研究部高级宏观债券研究员，金元惠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富安达富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经理、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监（主持工作）、投资管理部总监助理（主持工作）。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法定代表人：彭纯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长宁区仙霞路18号

邮政编码：200336

注册时间：1987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742.63亿元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号

联系人：陆志俊

电 话：95559

交通银行始建于1908年，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银行之一，也是近代中国的发钞行之一。1987年重新组建后的交通银行正式对外营业，成为中国第一家全国性的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上海。2005年6月交通银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2007年5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根据2018年英国《银行家》杂志发布的全球千家大银行报告，交通银行一级资本位列第11位，连续五年跻身全球银行20强；根据2018年美国《财富》杂志发布的世界500强公司排行榜，交通银行营业收入位列第168位，较上年提升3位。

截至2019年3月31日，交通银行资产总额为人民币97,857.47亿元。2019年1-3月，交通银行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人民币210.71亿元。

交通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中心（下文简称“托管中心”）。现有员工具有多年基金、证券和银行的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以及经济师、会计师、工程师和律师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员工的学历层次较高，专业分布合理，职业技能优良，职业道德素质过硬，是一支诚实勤勉、积极进取、开拓创新、奋发向上的资产托管从业人员队伍。

（二）主要人员情况

彭纯先生，董事长、执行董事，高级会计师。

彭先生2018年2月起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2013年11月至2018年2月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13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本行行长；2010年4月至2013年9月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0年4月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2004年9月至2005年8月任本行副行长；2004年6月至2004年9月任本行董事、行长助理；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任本行行长助理；1994年至2001年历任本行乌鲁木齐分行副行长、行长，南宁分行行长，广州分行行长。彭先生1986年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任德奇先生，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高级经济师。

任先生2018年8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2016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中国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其中：2015年10月至2018年6月兼任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6年9月至2018年6月兼任中国银行上海人民币交易业务总部总裁；2014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中国银行副行长，2003年8月至2014年5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信贷审批部副总经理、风险监控部总经理、授信管理部总经理、湖北省分行行长、风险管理部总经理；1988年7月至2003年8月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岳阳长岭支行、岳阳市中心支行、岳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信贷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信贷风险管理部工作。任先生1988年于清华大学获工学硕士学位。

袁庆伟女士，资产托管业务中心总裁，高级经济师。

袁女士2015年8月起任本行资产托管业务中心总裁；2007年12月至2015年8月，历任本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本行资产托管业务中心副总裁；1999年12月至2007年12月，历任本行乌鲁木齐分行财务会计部副科长、科长、处长助理、副处长，会计结算部高级经理。袁女士1992年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计算机科学系，获得学士学位，2005年于新疆财经学院获硕士学位。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至2019年3月31日，交通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418只。此外，交通银行还托管了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私募投资基金、保险资金、全国社保基金、养老保障管理基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证券投资资产、RQFII证券投资资产、QDII证券投资资

产、RQDII证券投资资产和QDLP资金等产品。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名称：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蒋晓刚

电话：(021) 61870808

传真：(021) 61601555

联系人：吴定婷

全国统一服务热线：400-630-6999（免长途）或（021）61870666

2、其他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彭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其他代销机构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或其他变更代销机构的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中建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蒋晓刚

电话：(021) 61870999-3602

传真：（021）021-61065222

联系人：孙爱民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东、陈颖华

经办律师：陈颖华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法人代表：邹俊

电话：（010）8508 5000

传真：（010）8518 5111

联系人：虞京京

经办注册会计师：黄小熠、虞京京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富安达科技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关注以科技为核心驱动力、具有良好的创新管理和文化，在产业竞争中具有优势和持续发展能力的优质企业。在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现金、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衍生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0%-95%，其中投资于科技主题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不含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同业存单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

如法律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富安达多维经济模型，通过对全球经济发展形势，国内经济情况及经济政策、物价水平变动趋势、资金供求关系和市场估值的分析，结合FED模型，对未来一定时期各大类资产的收益风险变化趋势做出预测，并据此适时动态的调整本基金在股票、债券、衍生工具、现金等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同时结合富安达择时量化模型，辅助判断大类资产配置及权益类资产仓位。一般情况下，本基金将大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技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股票，当证券市场系统性风险加大时，本基金将对相关证券资产的配置比例做出适时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1）科技主题界定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以科技为核心驱动力、具有良好的创新管理和文化，在产业竞争中具有优势和持续发展能力的优质企业。具体来说，主要包含在所处领域中具有核心科技优势，在研究与开发中持续投入并增长的高新技术企业，或由科技驱动，带来技术革新、稀缺供给，从而掌握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如信息技术、通信技术、半导体、新能源、新材料、国防军工、汽车、生物医药、节能环保、高端制造、金融科技、农业科技等领域中的优质企业。

未来如果由于经济发展、技术进步或政策调整造成科技主题的覆盖范围发生变动，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对上述界定进行调整和修订。

（2）个股选择

本基金依托于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研究平台，紧密跟踪科技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策略精选具备长期价值增长潜力的个股。

1) 定性分析

在识别科技主题相关行业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于满足基金管理人以下分析标准的公司。

A、公司所处行业符合未来经济社会发展的方向，同时公司在行业中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

B、公司所在行业景气度较高且具有可持续性；

C、公司所在行业竞争格局良好；

D、公司具有良好的治理结构，企业信息披露公开透明。

2) 定量分析

本基金将对反映上市公司质量和增长潜力的成长性指标、盈利能力指标和估值指标等进行定量分析，以挑选优势个股。

A、成长性指标：收入增长率、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增长率等；

B、盈利能力指标：毛利率、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等；

C、估值指标：市盈率（PE）、市销率（PS）、市盈率相对盈利增长比率（PEG）和总市值等。

（3）投资组合构建与优化

本基金在科技主题识别、定性分析、定量分析等基础上进行股票组合的构建。当公司不再符合本基金定义的条件，或行业、公司的基本面、股票的估值水平出现较大变化时，本基金将对股票组合适时进行调整。

3、固定收益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充分分析债券市场宏观情况及利率政策的基础上，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构造组合。

（1）以久期策略为债券投资组合的核心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情况、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变量的分析，预测市场利率水平的趋势变化，据此确定债券组合的整体久期以及可以调整的范围；

（2）结合收益率曲线的预测，采取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包括采用集中策略、两端策略和梯形策略等，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动态调整，确定长、中、短期债券投资比例；

（3）充分利用现有行业与公司研究力量，根据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和现金流等情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综合曲线收益率估值，作为品种选择的基本依据。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5、可转债及可交换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于可转债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等，该类债券赋予债券投资者某种期权，比普通债券投资更加灵活。本基金将综合研究此类含

权债券的债券价值和权益价值，债券价值方面综合考虑票面利率、久期、信用资质、发行主体财务状况及公司治理等因素；权益价值方面仔细开展对含权债券所对应个股的价值分析，包括估值水平、盈利能力及未来盈利预期，此外还需结合对含权条款的研究综合判断内含期权的价值。本基金力争在市场低估该类债券价值时买入并持有，以期在未来获取超额收益。

6、衍生工具投资策略

（1）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来对冲诸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

（2）基金管理人在进行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投资前将建立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投资决策小组，负责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的投资管理的相关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投资管理制定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经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若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基金管理人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投资管理从其最新规定，以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变化。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可以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或相关公告中公告。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科技 1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text{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本基金采用中证科技 100 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上证国债指数作为固定收益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具体原因为：1、中证科技 100 指数从沪深两市的科技主题空间选取 100 只研发强度较高、盈利能力较强且兼具成长特征的科技龙头公司股票作为指数样本股，采用自由流通市值加权，以反映沪深两市研发强度较高、盈利能力较强且兼具成长特性的科技龙头公司的整体表现，与本

基金的投资主题较为相似，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基准。2、上证国债指数以国债为样本，按照发行量加权而成，具有良好的债券市场代表性。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忠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或因指数编制及发布等方面的原因，如果上述业绩比较基准不适用本基金，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无需召开基金持有人大会，但应经基金托管人同意，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刊登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实际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实际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

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管理人指令并参照行业惯例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基金财产投资的相关税收，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或者其他扣缴义务人按照国家有关税收征收的规定代扣代缴。

十二、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增加了新任基金经理信息；
- 2、在“三、基金管理人”中，主要人员情况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3日